

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

113 學年度「素養導向之性別平等融入式與主題式課程教學社群實作工作坊」

實施計畫

壹、依據：113 學年度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業務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增進國民教育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地方團性別意識與融入課程之教學策略。
- 二、建構性別平等教育學習社群，促進實務經驗交流，發展所有領域為主體之性平課程地圖架構。
- 三、提升課程與教學設計之知能，進行融入性平課程設計實作，激發精進教學的行動力。
- 四、研發各領域附錄二性平融入領域教學方案及整合性教學方案（含性平學習主題、實質內涵及各領域學習重點對應）。

參、實施方式：

- 一、辦理方式：由中央輔導團輔導地方團共同辦理，帶領鄰近縣市夥伴進行課程教學社群實作工作坊，並由地方團實施公開觀議課之教學演示。
- 二、申請方式：
 - (一)於 113 年 11 月 6 日(三)前，請將工作坊申請書(如附件)送請召集校長用印後，以電子檔寄至 gender.edu@gmail.com。
 - (二)工作坊主題（可複選）：
 - 1.發展涵蓋情感教育、性教育、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性傾向教育，及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教育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實踐。
 - 2.發展 12 年國教核心素養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之各領域附錄二性平融入領域教學行動方案或教學示例（含性平學習主題、實質內涵及各領域學習重點對應，亦可以各領域已擬定之「性平課程地圖」範例加以發展）。
 - 3.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領域的素養導向評量（該評量能與各領域之學習表現、學習內容以及性平學習主題、實質內涵相對應）。
 - 4.發展以「全面性教育」、「數位性別暴力防治」為主題或符合性別平等教育九大學習主題之相關課程或教學示例。

三、參加對象：國民教育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地方團。

四、每組實作工作坊使用經費上限為三萬元整，共 3 組。

肆、經費：

(一) 由教育部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年度經費支應。

(二) 各縣(市)性平議題國教地方團團員國內旅費由地方團團務經費支應。

伍、本計畫奉核後實施，未盡事宜得另函補充修正之。

附表：工作坊申請書

113 學年度國教中央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

素養導向之性別平等融入式與主題式課程教學社群實作工作坊 申請書

編號：

工作坊名稱				
工作坊 活動主題				
召集聯絡人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聯絡電話	E-mai
工作坊目的				
成員 (至少六位固定成員)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一、計畫目標： 二、與輔導團運作與發展的關連性： 三、預定進行方式（可複選）： ☐教學演練與觀摩 ☐主題探討（含專書、影帶） ☐主題經驗分享 ☐教學檔案製作 ☐專題講座 ☐新進教師輔導 ☐標竿楷模學習 ☐新課程發展 ☐教學方法創新 ☐教學媒材研發 ☐行動研究 ☐協同備課 ☐同儕省思對話 ☐案例分析 ☐專業領域研討 ☐說觀議 ☐跨領域統整性主題課程--彈性課程				

□其他_____

四、活動進度規劃（至少 4 次）：

五、預期效益與檢核方式：

預期效益	具體檢核方式
1.	
2.	
3.	
4.	

六、學習資源：

場次	日期/時間	實施內容	實施方式	講師/ 主持人	地點
1					
2					
3					
4					

七、經費概算表：(暫定)

項次	內容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備註
業務費	1 外聘講師鐘點費					
	2 交通費					
	3 指導費／諮詢費					
	4 教具教材費					
	5 印刷費					
	6 膳費					
雜支	雜支					不得超過業務費 5%
合計					30,000	
總計：新臺幣參萬元整備註：業務費得依實際相互勻支。						

備註：1.諮詢出席（含大專校院教授與校外中小學教師）引言並參與討論。

2.社群成員分享不得支領諮詢出席費或鐘點費。

承辦人： 召集校長：